

教育部中小学校长和幼儿园园长 国家级培训项目管理办公室

校国培办〔2018〕3号

关于举办第九十一期至第九十八期 全国小学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根据《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组织2018年“国培计划”示范性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教师司函〔2017〕57号）的统一部署，教育部委托教育部小学校长培训中心承担2018年小学校长国家级培训项目，定于2018年3月至12月期间，分别举办八期全国小学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

全国小学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是卓越校长领航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面向全国小学骨干校长开展的国家级高端示范性培训项目，重点帮助参训学员总结办学经验，形成办学特色，提升办学治校能力，培养一批优秀小学校长。

二、培训对象

每期 64 名小学骨干正职校长。学员遴选条件如下：

- 1.担任小学正职校长职务两年以上，办学成效较好；
- 2.男、女学员分别不超过 50 周岁、45 周岁，身心健康；
- 3.具备一定教育理论基础和管理能力，学习自主性高；
- 4.参训期间不承担所在学校工作任务，确保研修学时；
- 5.近三年未参加过小学校长中心举办的同一培训项目。

三、内容方式

围绕校园长在规划学校发展、营造育人文化、领导课程教学、引领教师成长、优化内部管理、调试外部环境等方面的专业发展需求，组织开展模块化的研修与实践，通过互动参与、案例教学、学校诊断等方式，进一步提升教育理论水平和领导管理能力。

四、培训时间

- 第 91、92 期：3 月 27 日至 4 月 25 日（3 月 27 日报到）；
第 93、94 期：5 月 8 日至 6 月 6 日（5 月 8 日报到）；
第 95、96 期：6 月 12 日至 7 月 11 日（6 月 12 日报到）；
第 97、98 期：11 月 6 日至 12 月 5 日（11 月 6 日报到）。

五、培训地点

北京师范大学（北京市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小学校长中心“校长培训楼”。

六、培训经费

培训项目经费由教育部专项经费支持，学员免收培训费、住宿费。往返交通费、市内交通费、伙食补助费由学员所在单位报销。

根据国家有关文件规定，学员学习期间在原工作单位的各项福利待遇不变。

七、结业事宜

学员修满学时、考核合格的，将获颁小学校长中心具章的结业证书。

八、报名方式

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按照名额分配表（见附件1）和学员遴选条件选派学员，并将学员信息汇总表（见附件2）及学员推荐表（见附件3）以邮寄、电子邮件的方式报送至教育部小学校长培训中心，逾期不补。

报送时间安排如下：

第91、92期：于3月7日前报送；

第93、94期：于4月18日前报送；

第95、96期：于5月23日前报送；

第97、98期：于10月16日前报送。

上述表格可登录校长发展网 <http://pdn.bnu.edu.cn> 下载。

教育部小学校长培训中心国培部联系人：于娜、孙明明；
联系电话：010-58808089，010-58804789；电子邮箱：
jxp8089@126.com；通讯地址：北京市新街口外大街19号，
北京师范大学校长培训楼；邮编：100875。

教育部中小学校长和幼儿园园长国家级培训项目管理
办公室联系人：王毅、柏丹；联系电话：010-69249610，
010-69248888-3688；电子邮箱：xzgpgc@naea.edu.cn；通讯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清源北路8号国家教育行政学院中小学校长和幼儿园园长国家级培训项目管理办公室；邮编：102617。

九、报到事项

（一）报到时间、地点：

第91、92期：3月27日；

第93、94期：5月8日；

第95、96期：6月12日；

第97、98期：11月6日。

北京师范大学校长培训楼（北京市新街口外大街19号，北京师范大学东门内，金声路路东、新主楼东侧）。

逾期未报到且未请假者，将被取消学习资格。

（二）报到准备

1.请学员于报到日前7天，将反映学校办学基本情况（含理念、特色、文化等）的文字材料、学校活动照片五张（以“校名+活动主题”命名）分别打包，发至电子邮箱：jxp8089@126.com（邮件以“参训期数+省份+姓名”命名）；

2.报到时请携带本人身份证、所在学校开具的介绍信（含姓名、职务、政治面貌介绍等）以及正面免冠小2寸近照3张（彩色、黑白均可）；

3.请自备笔记本电脑参训（双人标间宿舍内免费上网）。

（三）报到路线

培训班不安排接站，请自行报到。乘车路线如下：1、乘火车：在北京西站下车，乘9或695路公交车至小马厂，

再换乘 47 路公交车至铁狮子坟站下车，下车后过天桥即到北京师范大学东门口；在北京站下车，请在北京站乘地铁二号线至积水潭下车，从地铁新街口方向出站，换乘 22、47、88 路公交车至铁狮子坟下车，过天桥即到北京师范大学东门口。在北京南站下车，请乘地铁四号线至平安里下车，出东北口换乘 22、88 路公交车至铁狮子坟下车，下车后过天桥即到北京师范大学东门口。2、乘飞机：请在首都机场乘机场巴士 4 号线至北太平庄下车，从北太平桥立交桥下向南，沿新街口外大街向南走 1000 米即到北京师范大学东门口；乘出租车，自北京首都国际机场至北京师范大学约 120 元左右（含高速费）。

- 附件：1.第 91 期至第 98 期全国小学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名额分配表
- 2.第 91 期至第 98 期全国小学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学员信息汇总表
- 3.全国小学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学员推荐表

教育部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园长
国家级培训项目管理办公室
(国家教育行政学院代章)

2018 年 1 月 24 日

附件 1

第 91 期至第 98 期全国小学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 名额分配表

省市 (自治区)	分配 名额	省市 (自治区)	分配 名额	省市 (自治区)	分配 名额	合计
北京	2	福建	2	云南	2	
天津	2	江西	2	西藏	2	
河北	2	山东	2	陕西	2	
山西	2	河南	2	甘肃	2	
内蒙古	2	湖北	2	青海	2	
辽宁	2	湖南	2	宁夏	2	
吉林	2	广东	2	新疆	2	
黑龙江	2	广西	2	新疆兵团	2	
上海	2	海南	2			
江苏	2	重庆	2			
浙江	2	四川	2			
安徽	2	贵州	2			
合计	24		24		16	64

注：第 91—98 期均按以上常规班次名额分配，每期 64 人，并在此基础上各省增加若干名额，见下表。

**第 91 期至第 98 期全国小学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
常规班次增加名额分配表**

第 91 期增加名额省份				第 92 期增加名额省份			
北京	1	天津	1	内蒙古	1	辽宁	1
河北	1	山西	1	吉林	1	黑龙江	1
第 93 期增加名额省份				第 94 期增加名额省份			
上海	1	江苏	1	福建	1	江西	1
浙江	1	安徽	1	山东	1	河南	1
第 95 期增加名额省份				第 96 期增加名额省份			
湖北	1	湖南	1	海南	1	重庆	1
广东	1	广西	1	四川	1	贵州	1
第 97 期增加名额省份				第 98 期增加名额省份			
云南	1	西藏	1	青海	1	宁夏	1
陕西	1	甘肃	1	新疆	1	新疆兵团	1
合计	32 人						